

检索号

2020-HP-13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公开本)

项目名称：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1 月**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常州市局前街 27 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
建设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境内				
立项审批部门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2020-320400-44-02-150824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电力供应, D4420		
占地面积(m ²)	/	绿化面积(m ²)	/		
总投资(万元)	/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2 年 9 月		
<p>输变电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p> <p>本工程建设内容为:</p> <p>①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 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 3 回, 线路路径总长约 1.50km, 其中新建 110kV 同塔四回(1 回备用) 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75km, 新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75km。</p> <p>②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 1 回, 线路路径总长约 0.12km, 电缆敷设。拆除原 110kV 新园线#1 塔-新桥变线路、原 110kV 新薛线#2 塔-新桥变线路, 拆除线路路径总长约 0.10km。</p> <p>③建设新桥-新区(新区线) 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 1 回, 线路路径总长约 0.025km, 电缆敷设。</p> <p>④建设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 现状 110kV 新戴线#20 终端杆上户外终端为干式终端, 本期拆除此干式终端, 新装复合套管式户外终端, 恢复电缆终端至架空线之间引下线。原砖砌电缆井拆除, 新建钢筋混凝土直线井 1 只。</p>					

水及能源消耗量	/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	柴油（吨/年）	/
电（度）	/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废水类型：/ 排 水 量：/ 排放去向：/			
输变电设施的使用情况： 110kV 架空线路运行时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影响； 110kV 电缆线路运行时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由来

随着常州市“北部新城”的开发建设，常州市新北区电力需求进一步加大，扩建新龙 220kV 变电站，既可向周边新建 110kV 变电站提供电源，又可以缓解新桥 220kV 变电站、电子园 220kV 变电站的供电压力。因此，为达到优化调整常州新北电网结构的目的，提高区域供电稳定性和可靠性，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建设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具有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要求，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据此，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委托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接受委托后，我公司通过资料调研、现场勘察、评价分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对项目周围环境进行了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工程规模

①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3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1.50km，其中新建 110kV 同塔四回（1 回备用）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75km，新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75km。

②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起于 110kV 新园线#1 塔，止于 110kV 新薛线#2 电缆终端塔。线路路径总长约 0.12km，电缆敷设。拆除原 110kV 新园线#1 塔-新桥变线路、原 110kV 新薛线#2 塔-新桥变线路，拆除线路路径总长约 0.10km。

③建设新桥-新区（新区线）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025km，电缆敷设。现状 110kV 新戴线#19 终端杆上电缆拆除，通过中间接头改接至 110kV 新区线#15 塔。

④建设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现状 110kV 新戴线#20 终端杆上户外终端为干式终端，本期拆除此干式终端，新装复合套管式户外终端，恢复电缆终端至架空线之间引下线。原砖砌电缆井拆除，新建钢筋混凝土直线井 1 只。

3. 地理位置

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境内，拟建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河流、少量民房等。

4. 架空线路设计要求

根据《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规定，110kV 架空线路导线对地及交叉跨越物的最小允许距离见下表：

表 1 导线对地及交叉跨越物的最小允许距离一览表

序号	被跨越物名称	最小距离 (m)	备注
1	居民区 (地面)	7.0	邻近居民住宅
2	非居民区 (地面)	6.0	指农田耕作区域
3	建筑物	5.0	—

按照设计规范《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所要求的导线对地及交跨跨越物的最小允许距离架设导线时，若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强度超过 4000V/m，或工频磁感应强度超过 100 μ T，或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等场所电场强度超过 10kV/m 时，应采取抬高线路架设高度等措施，使得架空线路下方、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处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的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5. 线路路径

(1) 新桥-电子园 (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 (卞春线) 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

本工程线路自现状新桥-电子园 110kV 线路#49 塔 (同塔为卞墅-春江 110kV 线路#36 塔)，将新桥-电子园 110kV 线路进行开断、与卞墅-春江 110kV 线路进行 T 接，向西南新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电缆穿越 S122 省道后折转向左沿 S122 省道走线至 J1 点，之后改用 110kV 同塔四回 (1 回备用) 架空线路向东南方向走线，至新龙 220kV 变电站东北侧的 J2 点后，改用新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电缆沿新龙 220kV 变电站东侧围墙、南侧围墙走线至新龙 220kV 变电站南侧，之后折转向北接入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配电装置。

(2) 新桥-电子园 (新园线) 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

本工程线路自新桥 220kV 变电站东侧的 110kV 新园线#1 塔 (同塔为 110kV 新墅

线#1 塔) 采用单回电缆入地, 向南再向西敷设至 110kV 新薛线 02# 电缆终端杆, 通过中间接头与现状电缆接通, 拆除原 110kV 新园线#1 塔-新桥变线路、原 110kV 新薛线#2 塔-新桥变线路, 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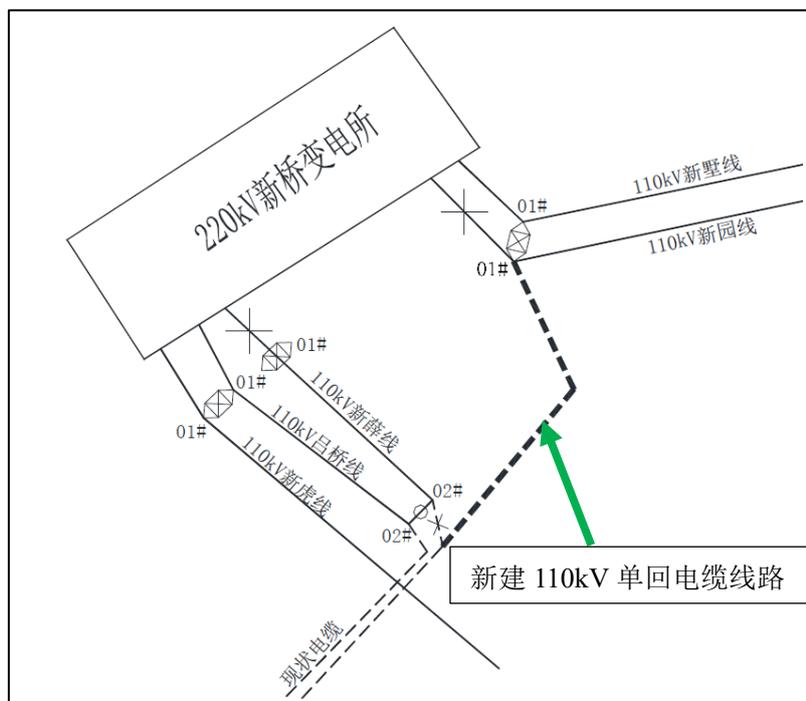


图 1 新桥-电子园(新园线)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网络接线图

(3) 新桥-新区(新区线) 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

本工程线路现状 110kV 新戴线#19 电缆终端杆电缆终端, 新建单回电缆线路向西接至 110kV 新区线#15 终端杆, 详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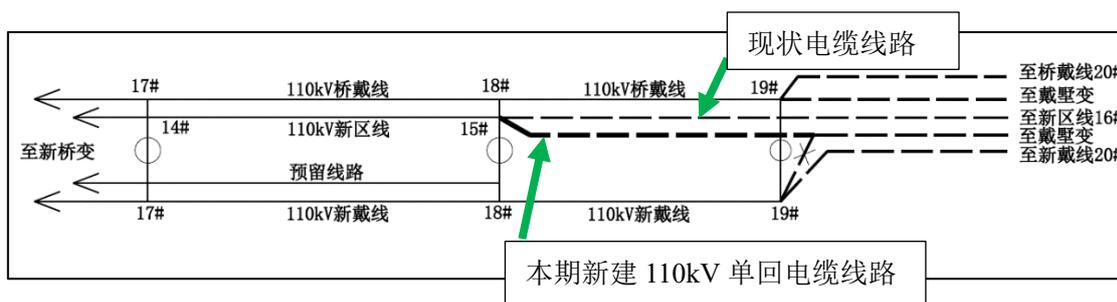


图 2 新桥-新区(新区线) 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网络接线图

(4) 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

本工程仅需在 110kV 新戴线#20 终端杆上更换电缆平台和架空引下线安装, 详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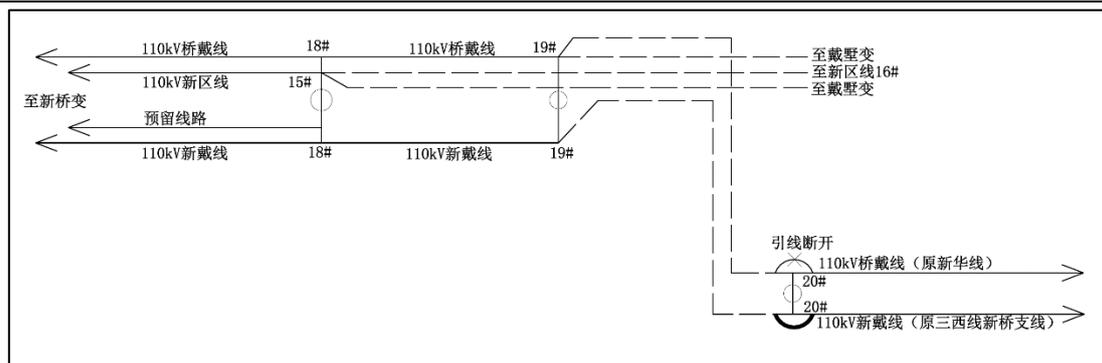


图3 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网络接线图

6. 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的建设，可保障常州市新北区的用电的稳定性，提高区域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有力地保证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7. 规划相符性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严格的生态管控措施，不影响新龙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即水土保持。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 号），本工程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防控及资源利用方面符合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并且本工程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已取得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盖章批准；新桥-电子园（新园线）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和新桥-新区（新区线）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均为已有杆塔走

廊范围内新建电缆线路，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为同杆塔进行改接，均不新增用地，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

与本工程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工程建设地点周围同类型电磁污染源为 110kV 新园线、110kV 卞春线、110kV 新区线、110kV 三西线、110kV 新戴线等，其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为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

1. 编制依据

1.1 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四号, 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四号, 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版), 国务院第 682 号令,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国家发改委第 29 号令, 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布,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 生态环境部令第 9 号,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38 号,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 (12) 《关于启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的公告》,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 (13) 《关于生态环境领域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环规财〔2018〕86 号, 2018 年 8 月 31 日起施行

1.2 地方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 (1)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2018 年 6 月 9 日起施行
- (2) 《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2020 年 1 月 8 日起施行
- (3)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正版），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 2 号公告公布，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4)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第二次修正版），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江苏省湖泊保护条例》等十八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公布，2018 年 11 月 23 日起施行
- (5)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 年修正版），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 2 号公告公布，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6) 《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正版），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修改〈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十六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修正，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7)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 号，2020 年 6 月 21 日起施行
- (8)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版），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2013 年 3 月 15 日印发
- (9) 《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的通知》，常政发〔2017〕161 号，2017 年 12 月 8 日发布

1.3 评价导则及相关标准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 (7)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8)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 (9)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10)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 (11)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
- (12) 《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 1113-2020)

2. 评价因子

针对本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 4.4,确定本工程的主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详见下表。

表 2 主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施工期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生态环境	生态系统及其生物因子、非生物因子	——	生态系统及其生物因子、非生物因子	——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 T	工频磁场	μ T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eq}	dB(A)

3. 评价工作等级

(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线路包括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且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表 2,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110kV 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通过现场勘查,根据《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的通知》中常州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本工程架空输电线路沿线经过《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4a 类地区,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噪声级增高量在 3dB(A) 以下(不含 3dB(A)),且受影响人口数量变化不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本工程架空线路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电缆输电线路可不作噪声评价。

(3)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不涉及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 本期新建线路路径总长约为 1.645km (小于 50km),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中表 1, 确定本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4.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确定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下:

表 3 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110kV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	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内的带状区域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 (水平距离)
	生态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300m (水平距离)

5. 评价方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确定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如下:

表 4 评价方法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方法
110kV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模式预测、类比监测
	噪声	类比监测
	生态	定性分析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类比监测
	生态	定性分析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常州处于长江金三角地区，与上海、南京两大都市等距相望，与苏州、无锡联袂成片，构成了苏锡常都市圈。现辖溧阳一个县级市和金坛、武进、新北、天宁、钟楼五个行政区，总面积 4385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为 473.6 万人。

常州水陆空交通条件十分便捷。京沪高铁、沪宁城铁、沪宁高速、宁杭高速、沿江高速、312 国道、京杭运河、国家一线口岸长江常州港等基础设施环布城区四周；绕城高速、百里高架连接城区各板块。民航国际机场成为全省第三个国际机场，相继开通韩国、老挝、泰国、日本、印度尼西亚国际航线航班，有通达北京、香港、台北、广州、深圳、成都、大连等 20 多个城市的航线。

常州市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干湿冷暖，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全年平均气温 17.5℃，其中：一月份 3.2℃，七月份 31.1℃。年平均降水量 1149.7 毫米，其中：一月份 42.2 毫米，七月份 154.毫米。日照时间一月份 137.6 小时，七月份 229 小时。常州地貌类型属高沙平原，山丘、平圩兼有。境内地势西南略高、东北略低，平原水网地区高差 2 米左右。西南部为天目山余脉，西部为茅山山脉，北部为宁镇山脉尾部，中部和东部为宽广的平原、圩区。东濒太湖，北襟长江，京杭大运河穿境而过，西太湖、长荡湖镶嵌其间，形成河道纵横、湖泊相连、江河相通的江南水乡特色。

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境内，拟建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河流、少量民房等。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评价范围内没有国家需要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此外，根据现场勘查，本工程附近未发现有价值的文物。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严格的生态管控措施，不影响新龙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即水土保持。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电磁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工程对所在地区的环境影响主要为电磁环境影响和声环境影响。2020 年 12 月，我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对本工程线路沿线敏感目标处进行了电磁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并在架空线路有代表性的敏感目标处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1.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 110kV 线路沿线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1.8V/m~78.9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7 μ T~0.113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电磁环境现状监测详细情况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沿线有代表性的区域测点处的昼间噪声为 47dB(A)、夜间噪声为 43dB(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评价范围内有 1 处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约 2 处活动室、1 处临时板房，可能跨越其中的 1 处活动室、1 处临时板房，详见表 5；本工程 110kV 电缆线路评价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架空线路理论计算，本工程架空线路经过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为使线下距地面 1.5m 高度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分别能够满足 4000V/m、100 μ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架设导线对地高度应不低于 7m；本工程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ABC/下：ABC/ABC）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6m；110kV 同塔四回（上：ABC/CBA/下：ABC/CBA）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5m。

表 5 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拟建址沿线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规模		房屋类型
		位置	规模	
1	/	拟建址东侧，最近处跨越	2 处活动室、1 处临时板房	1 层尖/平顶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其中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68km、新立 4 基塔，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32km、采用电缆排管和顶管进行敷设；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严格的生态管控措施，不影响新龙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即水土保持。本工程涉及生态空间管控区的具体范围及管控措施见表 6。

表 6 本工程涉及生态空间管控区的具体范围及管控措施

管控区域名称	新龙生态公益林（序号：219）
主导生态功能	水土保持
具体范围	东至江阴界，西至常泰高速，南至新龙国际商务中心，北至 S122 省道
管控措施	禁止从事下列活动：砍柴、采脂和狩猎；挖砂、取土和开山采石；野外用火；修建坟墓；排放污染物和堆放固体废物；其他破坏生态公益林资源的行为。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工频电场、工频磁场：</p> <p>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即工频电场强度限值为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限值为 100μT。</p> <p>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p> <p>声环境：</p> <p>架空线路：根据《常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的通知》中常州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本工程架空线路所处地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4a 类标准；其中线路途经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执行 2 类标准，即昼间限值为 60dB(A)、夜间限值为 50dB(A)；在交通干道两侧一定距离内的声环境敏感建筑物，执行 4a 类标准，即昼间限值为 70dB(A)、夜间限值为 55dB(A)。</p>
污染物排放标准	<p>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限值为 70dB(A)，夜间限值为 55dB(A)。</p>
总量控制指标	无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 施工期

1) 架空输电线路

架空线路工程施工内容包括塔基基础施工、铁塔安装施工和架线施工三个阶段，其中塔基基础施工包括表土剥离、基坑开挖、余土弃渣的堆放以及预制混凝土浇筑，铁塔安装施工采用分解组塔的施工方法，架线施工采用张力架线方法施工，在展放导线过程中，展放导引绳需由人工完成，但由于导引绳一般为尼龙绳，重量轻、强度高，在展放过程中仅需清理出很窄的临时通道，对树木和农作物等造成的影响很小，且在架线工程结束后即可恢复到原来的自然状态。

2) 电缆线路

电缆施工内容主要包括电缆沟施工和电缆敷设两个阶段。电缆沟施工由测量放样、电缆沟开挖、混凝土垫层、安放玻璃钢管、绑扎钢筋、浇筑混凝土、回填等过程组成；电缆敷设由准备工作、沿支架（桥架）敷设、挂标示牌、电缆头制作安装、线路检查及绝缘遥测等过程组成。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有施工噪声、扬尘、废（污）水、固废，此外表现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本工程为输电线路工程，即将高压电能通过送电线路的导线送入下一级或同级变电站。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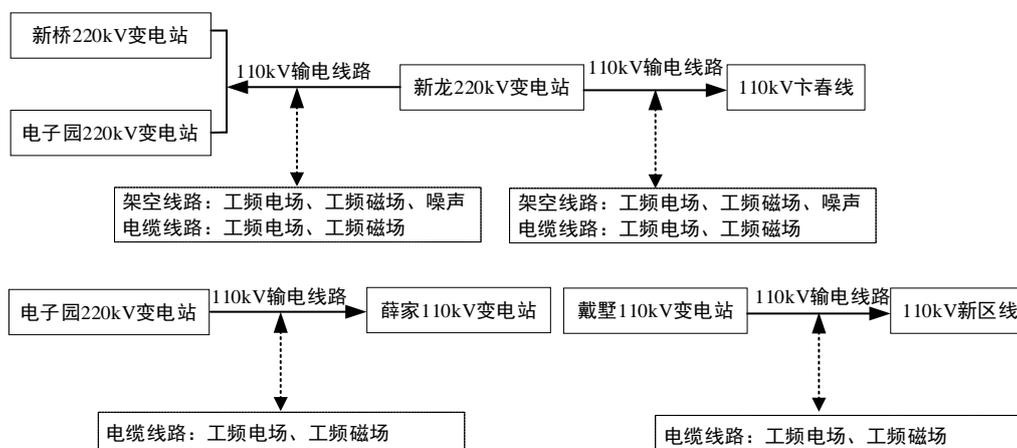


图4 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污染分析：

1. 施工期

(1) 施工噪声

施工期材料运送所使用交通工具和施工期机械运行产生噪声。

(2) 施工废水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

(3) 施工废气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

(4) 施工固废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拆除的导线。

(5) 生态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主要影响为土地占用。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塔基处和施工期的临时占地。工程临时占地包括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等。

此外，线路施工时对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植被，可能会造成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输电线路在运行时，由于电压等级较高，带电结构中存在大量的电荷，因此会在周围产生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同时由于电流的存在，在带电结构周围会产生交变的工频磁场。

(2) 噪声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根据相关研究结果及近年来实测数据表明，测量值基本和环境背景值相当。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电缆输电线路可不作噪声评价。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少量	少量
水 污染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少量	排入施工点附近租住的民房或 单位宿舍等居住点的化粪池 中, 及时清理
电 磁 环 境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	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其中架空线路经过耕地等: <10kV/m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少量	及时清理, 不外排
		拆除的导线	少量	交由供电公司统一回收处理
噪 声	施工场地	施工机械 噪声	60dB(A)~84dB(A)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 相应要求
	架空线路	噪声	很小	影响很小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另附页)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 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 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 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 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 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严格的生态管控措施, 不影响新龙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 即水土保持。

本工程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 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施工过程中, 不涉及砍柴、采脂和狩猎等行为; 不涉及挖砂、取土和开山采石等行为; 不涉及野外用火、修建坟墓、排放污染物和堆放固体废物以及其他破坏生态公益林资源的行为, 符合新龙生态公益林的生态空间管控要求。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 缩小施工范围, 少占地, 少破坏植被, 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 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 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 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 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线路施工会产生施工噪声，主要有运输车辆的噪声以及架线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以及土地开挖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等。

工程施工时通过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控制设备噪声源强；设置围挡，削弱噪声传播；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本工程施工量小、施工时间短，对环境的影响是小范围的、短暂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消失，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很小。

(2) 施工期扬尘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土建施工的开挖作业、建筑装修材料的运输装卸、施工现场内车辆行驶时产生的扬尘等。

施工过程中，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避免沿途漏撒；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对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进行冲洗、限制车速，减少或避免产生扬尘；施工现场设置围挡，施工临时中转土方以及弃土弃渣等要合理堆放，定期洒水进行扬尘控制；施工结束后，按“工完料尽场地清”的原则立即进行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3) 施工期废污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线路工程施工中混凝土一般采用预制混凝土，施工过程中基本无废水排放。

线路施工阶段，施工人员居住在施工点附近租住的民房内或单位宿舍内，生活污水排入居住点的化粪池中及时清理。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不会影响周围水环境。

(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两类。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若不妥善处置会产生水土流失等环境影响，产生的生活垃圾若不妥善处置则不仅污染环境

而且破坏景观。

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别收集堆放；弃土弃渣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对不能平衡的弃土弃渣以及其他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并委托相关单位送至指定受纳场，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送至附近垃圾收集点，拆除的导线交由供电公司统一回收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水土流失和对新龙生态公益林的影响。

(1) 土地占用

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塔基处及施工期的临时占地。工程临时占地包括临时施工场地、牵张场等线路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2) 植被破坏

输电线路施工时的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地表植被，建成后，对塔基周围土地、电缆沟上方土地及临时施工占地及时进行复耕、固化或绿化处理，景观上做到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3) 水土流失

在土建施工时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临时堆土等，若不妥善处置均会导致水土流失。施工时通过先行修建挡土墙、排水设施；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季土建施工；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等措施，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

(4) 对新龙生态公益林的影响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

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其中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68km、新立 4 基塔，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32km、采用电缆排管和顶管进行敷设；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与新龙生态公益林位置关系示意图详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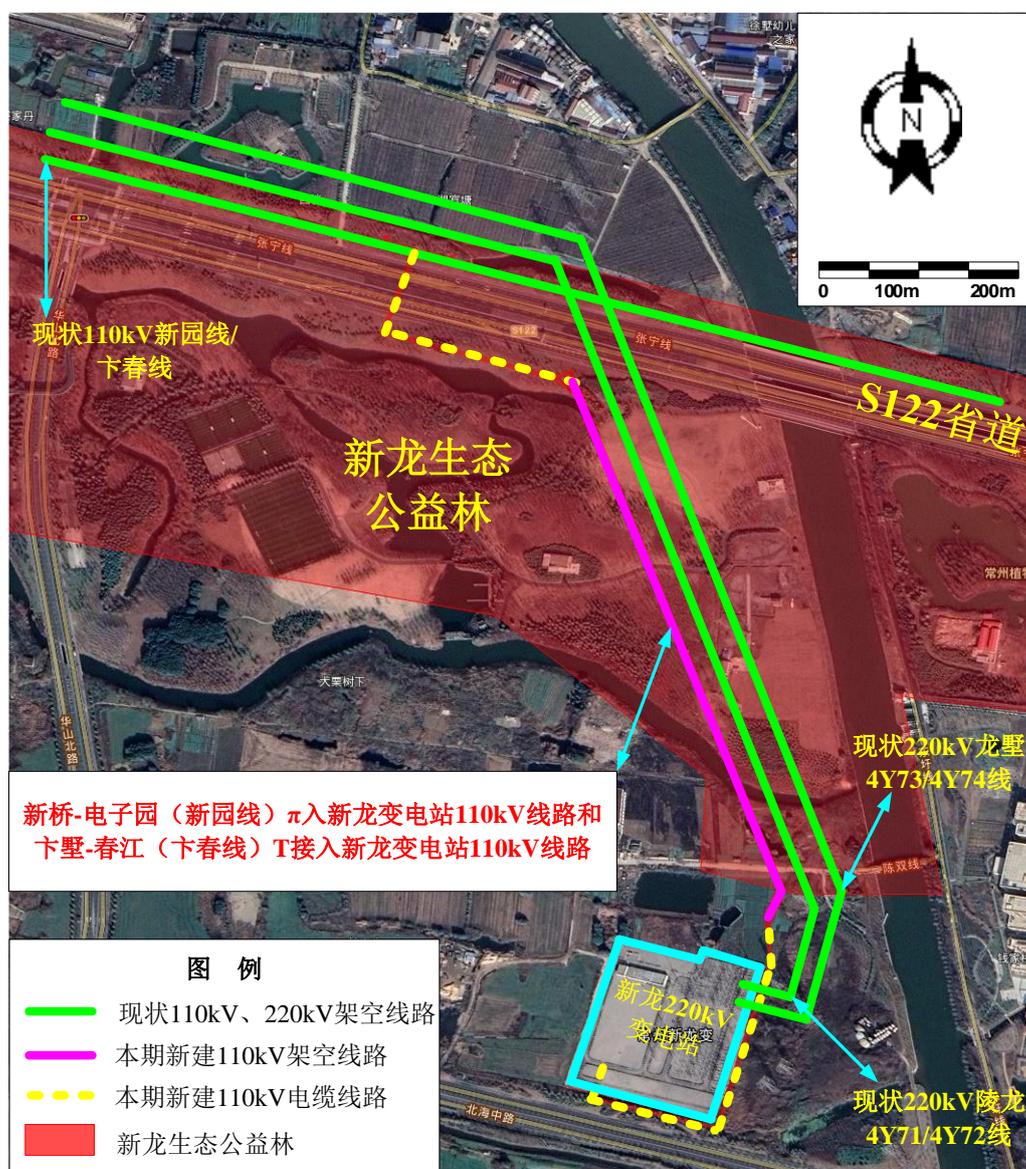


图 5 本工程线路与新龙生态公益林位置关系示意图

根据《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本工程新立杆塔均为钢管塔，其永久占地仅为钢管塔桩径处的永久占地。本工程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新立杆塔的种类、型号、呼高及相应数量详见下表。

表 7 新立杆塔的塔型、呼高及相应数量

序号	杆塔类别	杆塔型号	呼高 (m)	桩径 (m)	数量	占地面积 (m ²)
1	四回路直线塔	1GGH2-SSZG2	30	2.0	2	6.3
2	四回路直线塔	1GGH2-SSZGK	36	2.2	2	7.6
合计					4	13.9

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杆塔定位时采用 GPS、无人机等新技术，已尽可能的将杆塔立在建设用地内，避免了杆塔选址于林地和草地内。根据现场踏勘与调查，本工程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架空线路新立杆塔占地类型均为建设用地，并且本工程在新立杆塔选型时，采用了桩径较小的钢管塔进行架设，其占地面积仅为钢管塔桩径处占地。根据表 7，本工程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占地面积仅为 13.9m²、占地面积较小。另外，本工程在新立杆塔选型时，选用了杆塔呼高较高的塔型，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杆塔呼高分别为 30m 和 36m，避免了对新龙生态公益林内树木的砍伐，通过高塔跨越的形式跨越树木，减少植被的破坏，降低了工程建设对新龙生态公益林的影响。

另外，本工程位于新龙生态公益林内的电缆线路分别在 S122 省道南侧绿化带附近平行 S122 省道进行敷设和穿越 S122 省道进行敷设，涉及的区域的土地类型均为建设用地，避免了对林地和草地的开挖，降低了工程建设对新龙生态公益林的影响。本工程穿越 S122 省道的电缆线路采用电缆顶管的型式进行敷设，不新增占地、不涉及土建施工，平行 S122 省道敷设的电缆线路采用电缆排管的型式敷设进行敷设。电缆排管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先进行表土剥离，将剥离的表土进行保存，表土剥离的厚度根据现场情况而定、一般为 30~50cm。电缆排管施工结束后，将开挖的土方回填平整，并对电缆沟上方土地及临时施工占地及时进行表土回覆、固化或绿化处理，景观上做到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不涉及永久占地。

对照新龙生态公益林的管控措施，本工程在施工和运行过程中不涉及砍柴、采脂和狩猎等行为；不涉及挖砂、取土和开山采石等行为；不涉及野外用火、修建坟墓、排放污染物和堆放固体废物以及其他破坏生态公益林资源的行为，符合新龙生态公

益林的生态空间管控要求。建设单位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不影响新龙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即水土保持。因此，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在施工和运行过程中不涉及新龙生态公益林所禁止的行为，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中关于新龙生态公益林的管控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施工管理，本工程施工期的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1.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通过类比分析和理论计算，在采取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工程 110kV 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本工程架空输电线路为 110kV 四塔双回（1 回备用）架空线路，为预测远景 110kV 同塔四回架空输电线路运行期的噪声影响，特选取与本工程输电线路类似的 110kV 万红 I 线、II 线/万国 I 线、II 线（110kV 同塔四回架设）进行噪声类比分析。

根据噪声监测结果可知，类比线路弧垂最低位置处两杆塔中央连接线对地投影点 0~50m 范围内噪声测值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值上，线路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几乎无影响。

由类比分析结果可知，本工程架空线路正常运行时对声环境的贡献值很小，输电线路沿线声环境敏感目标处声环境可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另外，架空线路在设计施工阶段，通过选用加工工艺水平高、表面光滑的导线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并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以降低可听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可进一步减小。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能够有效防止 扬尘污染
水污 染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排入施工点附近租住的民房或单位宿舍等居住点的化粪池中，及时清理	对周围水环境影响 很小
电 磁 环 境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部分段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其中架空线路经过 耕地等：<10kV/m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别收集堆放；弃土弃渣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对不能平衡的弃土弃渣及其他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并委托相关单位运送至指定受纳场，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送至附近垃圾收集点	不外排，不会对周围 环境产生影响
		拆除的导线	交由供电公司统一回收处理	
噪 声	施工场地	噪声	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	满足《建筑施工场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中相应要求。
其 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严格的生态管控措施，不影响新龙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即水土保持。

本工程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施工过程中，不涉及砍柴、采脂和狩猎等行为；不涉及挖砂、取土和开山采石等行为；不涉及野外用火、修建坟墓、排放污染物和堆放固体废物以及其他破坏生态公益林资源的行为，符合新龙生态公益林的生态空间管控要求。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九、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 输变电项目环境管理规定

对于输变电工程，建设单位应指派人员具体负责执行有关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2. 环境管理内容

(1) 施工期的环境管理

监督施工单位加强施工噪声、施工扬尘及土地占用和植被保护等的管理。

(2) 运行期的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的环保人员对输变电工程的建设、生产全过程实行监督管理，其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 1) 负责办理建设项目的环保报批手续。
- 2) 参与制定建设项目环保治理方案和竣工验收等工作。
- 3) 检查、监督项目环保治理措施在建设过程中的落实情况。
- 4) 在建设项目投运后，负责组织实施环境监测计划。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项目的环境影响和环境管理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具体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8 运行期环境监测计划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点位布设	线路沿线
		监测项目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监测方法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监测频次和时间	工程投入试运行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一次，其后线路沿线有公众投诉时进行必要的监测
2	噪声	点位布设	线路沿线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方法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监测频次和时间	工程投入试运行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一次，其后线路沿线有公众投诉时进行必要的监测

十、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项目概况及建设必要性:

1) 项目概况:

①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3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1.50km，其中新建 110kV 同塔四回（1 回备用）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75km，新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75km。

②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12km，电缆敷设。拆除原 110kV 新园线#1 塔-新桥变线路、原 110kV 新薛线#2 塔-新桥变线路，拆除线路路径总长约 0.10km。

③建设新桥-新区（新区线）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025km，电缆敷设。

④建设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现状 110kV 新戴线#20 终端杆上户外终端为干式终端，本期拆除此干式终端，新装复合套管式户外终端，恢复电缆终端至架空线之间引下线。原砖砌电缆井拆除，新建钢筋混凝土直线井 1 只。

2) 建设必要性：为优化调整常州新北电网结构的目的，提高区域供电稳定性和可靠性，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建设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具有必要性。

(2) 产业政策相符性:

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3) 选址合理性: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分析，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本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

划》(苏政发〔2020〕1号),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穿越新龙生态公益林,涉及的区域为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其余工程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严格的生态管控措施,不影响新龙生态公益林的主导生态功能,即水土保持。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本工程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防控及资源利用方面符合所在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并且本工程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已取得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盖章批准;新桥-电子园(新园线)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和新桥-新区(新区线)T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均为已有杆塔走廊范围内新建电缆线路,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为同杆塔进行改接,均不新增用地,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

(4)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1) 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本工程 110kV 线路沿线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1.8V/m~78.9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7 μ T~0.113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2) 噪声:本工程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沿线有代表性的区域测点处的昼间噪声为 47dB(A)、夜间噪声为 43dB(A),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5) 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理论计算和类比分析,在满足报告表要求的前提下,本工程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类比分析,本工程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周围的噪声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类比分析,本工程 110kV 电缆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6) 环保措施:

1) 施工期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施工点附近租住的民房或单

位宿舍等居住点的化粪池中，及时清理；施工时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施工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收纳点，拆除的导线交由供电公司统一回收处理，不外排；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

2) 运行期

①电磁环境：架空线路建设时采用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部分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线路必须跨越环境保护目标时，确保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ABC/下：ABC/ABC）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6m；
-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CBA/下：ABC/CBA）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5m。

②噪声：架空线路建设时选用加工工艺水平高、表面光滑的导线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并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以降低可听噪声。

综上所述，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符合区域总体发展规划，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等可以稳定达标，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能符合相关环保标准，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建议：

工程建成投运后，建设单位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3 个月内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 章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 章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 工程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①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3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1.50km，其中新建 110kV 同塔四回（1 回备用）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75km，新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75km。

②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12km，电缆敷设。拆除原 110kV 新园线#1 塔-新桥变线路、原 110kV 新薛线#2 塔-新桥变线路，拆除线路路径总长约 0.10km。

③建设新桥-新区（新区线）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025km，电缆敷设。

④建设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现状 110kV 新戴线#20 终端杆上户外终端为干式终端，本期拆除此干式终端，新装复合套管式户外终端，恢复电缆终端至架空线之间引下线。原砖砌电缆井拆除，新建钢筋混凝土直线井 1 只。

1.2 评价因子

本工程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表 1.2-1。

表 1.2-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 T	工频磁场	μ T

1.3 评价标准

电磁环境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标准，即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 μ T。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

1.4 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线路包括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且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

电工程》(HJ24-2014)中表 2,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110kV 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表 1.4-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110kV	输电线路	地下电缆	三级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有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架空线	二级

1.5 评价范围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表 1.5-1。

表 1.5-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110kV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 (水平距离)

1.6 评价重点

电磁环境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行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对工程附近敏感目标的影响。

1.7 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评价范围内有 1 处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约 2 处活动室、1 处临时板房,可能跨越其中的 1 处活动室、1 处临时板房,详见表 1.7-1;本工程 110kV 电缆线路评价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表 1.7-1 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拟建址沿线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规模		房屋类型
		位置	规模	
1	/	拟建址东侧,最近处跨越	2 处活动室、1 处临时板房	1 层尖/平顶

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2020 年 12 月，我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对本工程线路沿线进行了电磁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1) 监测因子

监测因子：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2) 监测方法

监测方法：《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3) 监测点位布设

110kV 线路：在线路拟建址周围及沿线敏感目标处布设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监测点位。

(4) 电磁环境现状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 110kV 线路沿线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1.8V/m~78.9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7 μ T~0.113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3.1 架空线路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理论预测分析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理论计算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附录 C 和附录 D 中的高压交流输电线路下空间工频电磁场强度的计算模式,计算不同架设方式时,110kV 架空线路下方不同高度处,垂直线路方向 0m~50m 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a) 工频电场强度预测

高压输电线上的等效电荷是线电荷,由于高压输电线半径 r 远远小于架设高度 h ,所以等效电荷的位置可以认为是在输电导线的几何中心。

设输电线路为无限长并且平行于地面,地面可视为良导体,利用镜像法计算输电线上的等效电荷。

为了计算多导线线路中导线上的等效电荷,可写出下列矩阵方程:

$$\begin{bmatrix} U_1 \\ U_2 \\ \vdots \\ U_m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lambda_{11} & \lambda_{12} & \cdots & \lambda_{1m} \\ \lambda_{21} & \lambda_{22} & \cdots & \lambda_{2m} \\ \vdots & \vdots & & \vdots \\ \lambda_{m1} & \lambda_{m2} & \cdots & \lambda_{mm} \end{bmatrix} \begin{bmatrix} Q_1 \\ Q_2 \\ \vdots \\ Q_m \end{bmatrix}$$

式中: U ——各导线对地电压的单列矩阵;

Q ——各导线上等效电荷的单列矩阵;

λ ——各导线的电位系数组成的 m 阶方阵 (m 为导线数目)。

$[U]$ 矩阵可由输电线的电压和相位确定,从环境保护考虑以额定电压的 1.05 倍作为计算电压。

对于 110kV 三相导线,各相导线对地电压为:

$$|U_A| = |U_B| = |U_C| = 110 \times 1.05 / \sqrt{3} = 66.7 \text{ kV}$$

110kV 各相导线对地电压分量为:

$$U_A = (66.7 + j0) \text{ kV}$$

$$U_B = (-33.4 + j57.8) \text{ kV}$$

$$U_C = (-33.4 - j57.8) \text{ k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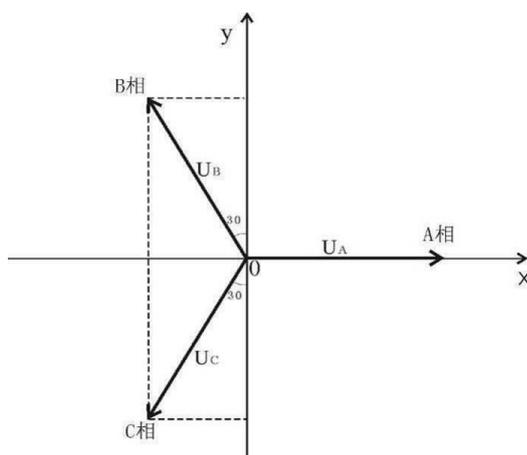


图 3-1 对地电压计算图

$[\lambda]$ 矩阵由镜像原理求得。地面为电位等于零的平面，地面的感应电荷可由对应地面导线的镜像电荷代替，用 i, j, \dots 表示相互平行的实际导线，用 i', j', \dots 表示它们的镜像，电位系数可写为：

$$\lambda_{ii} = \frac{1}{2\pi\epsilon_0} \ln \frac{2h_i}{R_i}$$

$$\lambda_{ij} = \frac{1}{2\pi\epsilon_0} \ln \frac{L'_{ij}}{L_{ij}}$$

$$\lambda_{ij} = \lambda_{ji}$$

式中： ϵ_0 ——真空介电常数， $\epsilon_0 = \frac{1}{36\pi} \times 10^{-9} F/m$ ；

R_i ——输电导线半径，对于分裂导线可用等效单根导线半径代入， R_i 的计算式为：

$$R_i = R \cdot \sqrt[n]{\frac{nr}{R}}$$

式中： R ——分裂导线半径，m；

n ——次导线根数；

r ——次导线半径，m。

由 $[U]$ 矩阵和 $[\lambda]$ 矩阵，利用式等效电荷矩阵方程即可解出 $[Q]$ 矩阵。空间任意一点的电场强度可根据叠加原理计算得出，在 (x, y) 点的电场强度分量 E_x 和 E_y 可表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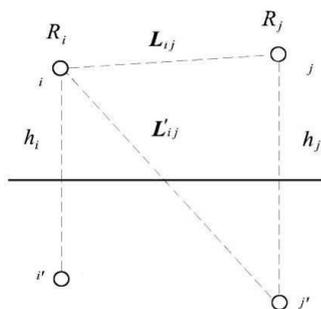


图 3-2 电位系数计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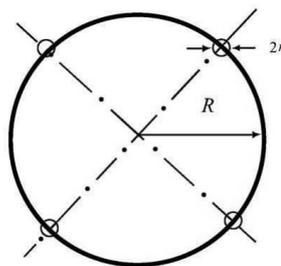


图 3-3 等效半径计算图

$$E_x = \frac{1}{2\pi\epsilon_0} \sum_{i=1}^m Q_i \left(\frac{x-x_i}{L_i^2} - \frac{x-x_i}{(L'_i)^2} \right)$$

$$E_y = \frac{1}{2\pi\epsilon_0} \sum_{i=1}^m Q_i \left(\frac{y-y_i}{L_i^2} - \frac{y+y_i}{(L'_i)^2} \right)$$

式中： x_i, y_i ——导线*i*的坐标 ($i=1, 2, \dots, m$)；

m ——导线数目；

L_i, L'_i ——分别为导线*i*及其镜像至计算点的距离， m 。

对于三相交流线路，可根据求得的电荷计算空间任一点电场强度的水平和垂直分量为：

$$\overline{E}_x = \sum_{i=1}^m E_{ixR} + j \sum_{i=1}^m E_{ixI} = E_{xR} + jE_{xI}$$

$$\overline{E}_y = \sum_{i=1}^m E_{iyR} + j \sum_{i=1}^m E_{iyI} = E_{yR} + jE_{yI}$$

式中： E_{xR} ——由各导线的实部电荷在该点产生场强的水平分量；

E_{xI} ——由各导线的虚部电荷在该点产生场强的水平分量；

E_{yR} ——由各导线的实部电荷在该点产生场强的垂直分量；

E_{yI} ——由各导线的虚部电荷在该点产生场强的垂直分量。

该点的合成的电场强度则为：

$$\overline{E} = (E_{xR} + jE_{xI})\overline{x} + (E_{yR} + jE_{yI})\overline{y} = \overline{E}_x + \overline{E}_y$$

式中：

$$E_x = \sqrt{E_{xR}^2 + E_{xI}^2}$$

$$E_y = \sqrt{E_{yR}^2 + E_{yI}^2}$$

b) 工频磁感应强度预测

由于工频情况下电磁性能具有准静态特性，线路的磁场仅由电流产生。应用安培定律，将计算结果按矢量叠加，可得出导线周围的磁场强度。

和电场强度计算不同的是关于镜像导线的考虑，与导线所处高度相比这些镜像导线位于地下很深的距离 d ：

$$d = 660 \sqrt{\frac{\rho}{f}} \quad (\text{m})$$

式中： ρ ——大地电阻率， $\Omega \cdot \text{m}$ ；

f ——频率，Hz。

在很多情况下，只考虑处于空间的实际导线，忽略它的镜像进行计算，其结果已足够符合实际。如图3-4，考虑导线 i 的镜像时，可计算在A点其产生的磁场强度：

$$H = \frac{I}{2\pi\sqrt{h^2 + L^2}} \quad (\text{A/m})$$

式中： I ——导线 i 中的电流值，A；

h ——导线与预测点的高差，m；

L ——导线与预测点水平距离，m。

对于三相线路，由相位不同形成的磁场强度水平和垂直分量都应分别考虑电流间的相角，按相位矢量来合成。合成的旋转矢量在空间的轨迹是一个椭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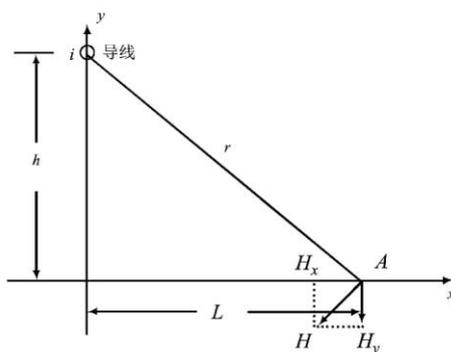


图 3-4 磁场向量图

(2) 计算参数选取

本工程拟建的 110kV 架空线路采用 110kV 同塔四回（1 回备用）架设，因此本工程架空输电线路理论计算按照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ABC/下：ABC/ABC）

和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CBA/下：ABC/CBA）架设分别进行计算。

根据《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110kV 线路经过居民区和非居民区时导线对地面的最小距离 7.0m 和 6.0m，且导线与建筑物之间的最小垂直距离为 5.0m，因此本工程理论计算导线计算高度选取 5.0m、6.0m、7.0m，并计算工频电场最大值满足 4000V/m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的导线高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架空线路模式预测塔型选择时，可主要考虑线路经过居民区时的塔型、也可按保守原则选择电磁环境影响最大的塔型，因此本工程理论计算时保守选择电磁环境影响最大的塔型，选取 1GGH2-SSZG1 塔。

（3）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计算结果分析

本工程架空线路工频电磁环境影响预测结果的分析采用以下方法：将导线在预测点处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理论计算值叠加背景值的影响后，对照相应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进行评价（后文所称“预测计算结果”已包含背景值叠加影响）。

①计算结果表明，当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经过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时，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非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距离 6m 架设时，线路下方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预测计算结果在距地面 1.5m 高度处均能满足 10kV/m 控制限值要求。

②计算结果表明，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邻近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距离 7m 架设时，导线下方距地面 1.5m 高度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能分别满足 4000V/m、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③根据计算结果，当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必须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还应与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所在建筑物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保持足够的最小垂直距离，以确保电磁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根据计算结果，结合《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具体要求如下：

-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ABC/下：ABC/ABC）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6m;

-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CBA/下：ABC/CBA）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5m。

④根据计算结果，本工程 110kV 线路沿线的电磁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3.2 架空线路类比分析

按照类似本工程的电压等级、架线型式、架线高度、环境条件及运行工况等原则确定相应的类比工程。工频电场和线路的运行电压有关，相同电压等级情况下产生的工频电场大致相同，工频磁场与线路的运行负荷成正比，线路负荷越大，其产生的工频磁场也越大。

为预测本工程 110kV 同塔四回架空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苏州地区 110kV1588 安井/1589 安家/1580 安浏/1587 安长线（相序为：BAC/BAC/BAC/BAC）作为同塔四回类比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架设方式均与本工程相同；类比线路铁塔呼高 21m，本工程同塔四回塔最低呼高为 21m；导线类型、电磁环境条件与本工程线路类似，周围均无其他同类型电磁污染源；因此，本工程 110kV 同塔四回架空线路建成投运后理论上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的影响与 110kV1588 安井/1589 安家/1580 安浏/1587 安长线相似，因此，选取 110kV1588 安井/1589 安家/1580 安浏/1587 安长线作为本工程同塔四回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已运行的 110kV1588 安井/1589 安家/1580 安浏/1587 安长线的类比监测结果表明，110kV1588 安井/1589 安家/1580 安浏/1587 安长线周围工频电场强度范围为 3.2V/m~381.8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3 μ T~0.844 μ T，分别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通过类比分析，线路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一般随导线对地高度的增高而逐渐减少，随距离的增大而逐渐减少，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一般都出现在输电线路走廊中心及边导线附近。线路运行产生的工频磁感应强度一般随距离的增大而

逐渐减少。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线路工频磁感应强度监测最大值为 $0.844\mu\text{T}$ ，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感应强度约为监测条件下的 6.85 倍，即最大值为 $5.78\mu\text{T}$ 。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及理论计算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同塔四回架空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沿线及周围敏感目标处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环保要求。

3.3 电缆线路类比分析

(1)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

为预测本工程单回电缆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徐州地区 110kV 柳墨 8X2 线（电缆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作为本工程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的类比监测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敷设方式均与本工程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相同，导线类型与本工程相似，电磁环境条件与本工程线路类似，周围均无其他同类型电磁污染源，理论上本工程电缆线路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与 110kV 柳墨 8X2 线相似，因此选取 110kV 柳墨 8X2 线作为本工程单回电缆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柳墨 8X2 线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0.9V/m ~ 1.5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41\mu\text{T}$ ~ $0.252\mu\text{T}$ ，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mu\text{T}$ 公众暴露控制限值要求。

根据类比监测结果，类比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0.252\mu\text{T}$ ，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类比监测条件下的 8.98 倍，即最大值为 $2.26\mu\text{T}$ 。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通过类比分析，电缆线路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随距离的增大而逐渐降低。

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环保要求。

(2) 110kV 四回电缆线路

本工程部分电缆线路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电缆线路,为预测远景 110kV 四回电缆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南京地区 110kV 山华 7Q1/华其 7Q2/华沧 7Q4/华沧 7Q5 线(电缆型号为 YJLW03-64/110kV-1×1000mm²)作为本工程 110kV 四回电缆线路的类比监测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敷设方式均与本工程电缆线路相同,导线类型与本工程相似,电磁环境条件与本工程线路类似,周围均无其他同类型电磁污染源,理论上本工程电缆线路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与 110kV 山华 7Q1/华其 7Q2/华沧 7Q4/华沧 7Q5 线相似,因此选取 110kV 山华 7Q1/华其 7Q2/华沧 7Q4/华沧 7Q5 线作为本工程电缆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山华 7Q1/华其 7Q2/华沧 7Q4/华沧 7Q5 线监测断面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2V/m~3.7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49μT~0.092μT,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μ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根据类比监测结果,类比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0.092μT,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类比监测条件下的 38.02 倍,即最大值为 3.50μT。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通过类比分析,电缆线路运行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随距离的增大而逐渐降低。

综上所述,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四回电缆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能满足环保要求。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4.1 输电线路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1) 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部分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2) 本工程架空线路经过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时，为使线下距地面 1.5m 高度处的工频电场强度能够满足 10kV/m 控制限值要求，导线最小对地高度应不小于 6.0m；经过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为使线下距地面 1.5m 高度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分别能够满足 4000V/m、100 μ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导线最小对地高度应不小于 7.0m。线路必须跨越环境保护目标时，要求如下：

-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ABC/下：ABC/ABC）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6m；
- 110kV 同塔四回（上：ABC/CBA/下：ABC/CBA）架空线路跨越电磁环境保护目标时，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小于 5m。

(3) 本工程架空线路导线对地及交叉跨越物的最小允许距离具体见下表。

表 4.1-1 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导线对地及交叉跨越物的最小允许距离（m）

		类别	本报告要求
对地高度	110kV 同塔四回 架空线路	非居民区	6.0m
		居民区	7.0m
跨越环境保护目标时的最小允许距离	110kV 同塔四回 （上：ABC/ABC/ 下：ABC/ABC）架 空线路	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 最小垂直距离	6.0m
	110kV 同塔四回 （上：ABC/CBA/ 下：ABC/CBA）	导线与有人员活动区域或楼层的 最小垂直距离	5.0m

5 电磁专题报告结论

(1) 项目概况

①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 π 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卞墅-春江（卞春线）T 接入新龙变电站 110kV 线路，3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1.50km，其中新建 110kV 同塔四回（1 回备用）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75km，新建四回电缆沟敷设三回 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75km。

②建设新桥-电子园（新园线）改接入薛家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12km，电缆敷设。拆除原 110kV 新园线#1 塔-新桥变线路、原 110kV 新薛线#2 塔-新桥变线路，拆除线路路径总长约 0.10km。

③建设新桥-新区（新区线）T 接入戴墅变电站 110kV 线路，1 回，线路路径总长约 0.025km，电缆敷设。

④建设三西线改接新戴线 110kV 线路，现状 110kV 新戴线#20 终端杆上户外终端为干式终端，本期拆除此干式终端，新装复合套管式户外终端，恢复电缆终端至架空线之间引下线。原砖砌电缆井拆除，新建钢筋混凝土直线井 1 只。

(2)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理论计算和类比监测，在满足报告表要求的前提下，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类比分析，本工程 110kV 电缆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架空线路建设时，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部分段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线路必须跨越环境保护目标时，确保环境保护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

(5) 电磁专题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江苏常州新龙 220kV 变电站 110kV 送出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投入运行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应评价标准。